

江西省民政厅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

为深入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更好推动全省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4月25日,江西省民政厅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暨第三十一期民政

大讲堂,厅党组书记、厅长李明生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邀请专家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做了全面深刻、内容丰富、脉络清晰的阐释和解读。专题授课结束后,厅领导和相关

处室局、厅属单位主要负责同志深入开展研讨交流,研究民政贯彻落实举措。

会议指出,发展新质生产力是“两个大局”背景下对发展大势的深刻洞察。要深刻认识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丰富内涵、重大意

义和实践要求,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切实增强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用新质生产力理论指导发展实践、解决发展难题、抢抓发展机遇。

会议强调,要做好创新引领,紧紧围绕新技术开发和新兴成果应用,加快培育发展民政领域新质生产力,不断提升民政工作现代化水平。要提升改革成效,紧扣制约民政事业发展的瓶颈问题、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焦点问题,加快推进民政重点领域改革,不断构建有利于新质生产力发展的体制机制。要统筹安全发展,树牢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极限思维,用高水平安全保障民政新质生产力健康发展的

良好环境。

会议要求,要把增进民生福祉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最终目标,认真落实强化民生兜底保障有关部署要求,在发展中稳步提升民生保障水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要把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途径。健全完善老龄工作机制,深化养老服务改革,强化社会组织综合监管,做大做强福彩销售等,切实推动全省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厅领导,驻厅纪检监察组、厅机关各处室局、驻大楼厅属单位全体党员干部,大楼外厅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学习。

(据江西省民政厅)

安徽省民政厅党组召开 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

4月26日,安徽省民政厅党组召开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并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论述,传达学习了全省民生工作大会、省委金融工作会议主要精神,专门学习了《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以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部分章节并开展研讨交流。厅党组书记、厅长余向东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注重结合贯通,切实做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化、内化、转化工作,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各项民政工作的

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要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强化运用市场的逻辑谋事、资本的力量干事、平台的思维成事意识,按照省委、省政府和民政部明确的工作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有效落实,不断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

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论述,积极助力平安安徽建设。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完善机要密码、保密工作、档案管理、网络安全等制度机制,常态化开展全省民政系统安全生产大检查。尤其要按照《关于做好近期全省民政系统消防安全重点工作的通知》要求,扎实开展全省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专项行动,确保全省民政系统安全稳定。

会议强调,要认真贯彻执行《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常态

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要以学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为契机,坚持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学好用好党史这本“生动教材”,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弘扬伟大建党精神,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激励党员干部担当作为。

会议要求,要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坚持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逐章逐条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要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效果导向,按照“两手抓、两促进”的要求,对所辖党支部进行全覆盖、全过程指导,推动学习教育和日常工作互促互进、相得益彰,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据安徽省民政厅)

山西省民政厅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

4月25日至26日,山西省民政厅举办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系统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省民政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正厅长级)曾庆勇作开班讲话和总结讲话。

读书班采取领导领学、个人自学、专题辅导、交流研讨等多种方式,进一步深化了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和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进一步明确了党的纪律规矩是什么,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接受了一次深刻的纪律教育和严肃的党性锻炼。

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举办这次读书班的重要意义。党的纪律是我们党的宝贵财富,是全体党员的行为准则和行动指南。加强党纪学习教育,对于我们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的纵深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要突出学习重点,

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通过原原本本学、逐章逐条学、联系实际学,全面掌握《条例》的主旨要义和规定要求,进一步提升政治定力、纪律定力、道德定力、抵腐定力。要切实发挥好带头作用,推动民政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发挥“关键作用”,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上树立更高标准、落实更严要求,用自己的模范行为带动广大党员干部遵规守纪、干事创业。

会议指出,要持之以恒学,认真对照学习要求,逐章逐条认真学习,及时跟进阐释解读学,切实提升能力。要示范带动学,进一步发挥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通过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努力营造厅机关学习的浓厚氛围。要坚持知行合一学,坚持把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等紧密结合起来,切实把学习成果落实到干好民政工作、增进民生福祉上来,以新作风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据山西省民政厅)

湖北省民政厅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开班

4月25日,湖北省民政厅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开班。厅党组书记杨泽发主持开班式并做动员讲话。厅长李丽,厅党组成员、副厅长赵富、刘四海、毕道雨,厅党组成员、驻厅纪检监察组组长周文出席会议。

杨泽发指出,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悟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党纪学习教育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将纪律建设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坚持不懈用严明的纪律管全党、治全党,从根本上扭转了管党治党宽松软的状况,为党和国家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纪律保障。厅直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党的

纪律建设重要性和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杨泽发强调,要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全面把握目标要求,自觉对照中央有关部署和省委要求,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实举措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要把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实施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作为重点任务,组织党员干部原原本本学、逐章逐条学、新旧对照学、联系实际学,学深学透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群众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要坚持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让党员干部在润物细无声的常态化教育中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要坚持统筹融合,切实把学习贯彻《条例》与落实全年民政工作各项目标任务结合起来,把学习教育成果

转化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的行动,体现在履职尽责、担当作为的成效上。

杨泽发要求,要自觉遵守读书班的纪律和要求,始终以饱满的热情全身心投入,严格规范自己的言行,认真聆听辅导授课,积极参与交流研讨,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作风,边学习、边思考、边领悟,真正做到学纪、明纪、守纪。党员干部要争做守纪的模范,带动其他党员干部共同守纪,以良好的状态和作风为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湖北民政实践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会上还观看了警示教育片。厅机关各处室(单位)全体党员干部,直属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离退休和厅管社会组织党员代表参加开班式。

(据湖北省民政厅)

